

银行间市场债券简称：12 荆门债

证券代码：1280200

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简称：12 荆门债

证券代码：122598

关于召开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12 年 7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以下简称“12 荆门债”），并分别于 2012 年 7 月 23 日和 2012 年 10 月 12 日在银行间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2 荆门债发行总规模 8 亿元人民币，全部用于荆门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以及《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要求，债权代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以下简称“工行荆门分行”）拟定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表决《关于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召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二) 会议时间：2015年3月25日9:00—17:00

(三) 召开方式：通讯开会方式

(四) 表决方式：记名投票（传真、邮寄）

(五) 债权登记日：2015年3月16日

二、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见附件
1）

三、出席会议人员

(一)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15年3月16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12荆门债”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不能参加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二) 发行人

(三) 主承销商

(四) 债权代理人

(五) 发行人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四、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

(一) 登记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者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出席人身份证。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

代理人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或者持有本期债券的证明文件）。

上述相关文件、证明文件可以使用复印件，但需盖章或者签名。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材料通过传真（推荐）或者邮寄方式送达至工行荆门分行，一经送达即视为参会。

（二）登记方式

以传真或者邮寄方式将相关证件、证明材料送达工行荆门分行，办理登记。

（三）登记时间

2015年3月17日9:00—2015年3月22日17:00，以工作人员收到传真或签收邮寄信函时间为准。

（四）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地址：湖北省荆门市象山一路1号

邮编：448000

联系人：黄武祥

联系电话：18908699736

传真：0724-2333550

五、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每一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

（二）采用记名方式当场进行表决（向工行荆门分行传真表决单

回执)。如无法当场表决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于会议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是否同意决议的表决回执传真至工行荆门分行。

表决回执原件请于会议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邮寄至工行荆门分行。邮件地址见登记地址一栏。

(三) 根据《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须有持有或合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面值的 50% (不含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参加方可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持有或者合并持有本期债券未偿还面值 50%以上 (不含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方为有效。

(四)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 (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 均有同等约束力。

(五)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后，债权代理人在决议通过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的形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并在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范围内执行会议决议或监督会议决的执行。

附件 1：关于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

附件 2：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持有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单。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
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债券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盖章页)

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2015 年 3 月 6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
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债券第一次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的盖章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

2015 年 3 月 6 日



附件 1:

关于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

“12 荆门债”债券持有人:

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湖北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发行 2012 年市政项目建设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财金[2012]1557 号)批准,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荆门城投”或“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9 日公开发行了票面利率为 6.85%、发行规模为 8 亿元的 10 年期市政项目建设债券(以下简称“12 荆门债”)。

一、重组基本情况

根据荆门城投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23 日决议,荆门城投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由荆门市国资委以等值现金置换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北荆门北郊国家粮食储备库(以下简称“北郊粮食库”)、荆门市民生粮食储备库(以下简称“民生粮食库”)的议案。2015 年 1 月 25 日荆门市国资委以荆国资发[2015]2 号文件同意批复了此事项,荆门市国资委拟以等值货币资金置换北郊粮食库和民生粮食库,置换划出资产价值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两家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确定,上述事项还需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截至 2014 年末,两家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2,227.86 万元,由此荆门城投获得等值现金后,现金流量将得到一定的改善。

二、评级意见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对荆门市城市建设

投资公司及其2012年7月9日发行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2015年度资产置换的专项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该评级结果是考虑到荆门市地方经济和财政实力保持增长趋势,公司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为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公司作为荆门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和市政项目建设平台,近年得到了当地政府在土地注入、政府补贴等方面的支持等因素。本次置换完成后,荆门城投的总资产规模下降不明显;同时,负债的下降带来资产负债率由33.99%下降至33.39%。

因此,本次资产置换对荆门城投未来的收入与盈利能力影响小;本次资产置换事项将不会对公司偿还债务产生重大或实质性的影响;本次交易不会对“12 荆门债”的偿付安全性造成影响。

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附件 2: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债券持有人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1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债券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有效期为此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委托人（法人债权人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定债权人填写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受托代理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5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附件 3:

2012 年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市政项目建设债券

201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回执单

经研究，本公司（本人）对《关于荆门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

| | | |
|----------|----------|----------|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请在上述三项中打“√”；单选，多选无效）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号：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身份证号码（法人债权人：营业执照）：

债券持有人（受托代理人）签名/签章（法人债权人加盖法人公章）

表决日期：2015 年 月 日

（表决回执单传真件有效）